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24024 债券简称：铜陵定 02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因容诚所已连续多年为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结合审计需求，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研究，经过邀请招标，公司拟聘任天健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均无异议，本次聘任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所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所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所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所履行能力产

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盛伟明，200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高丽，2010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义国兵，201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预计 2025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 23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40 万元，合计人民币 275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容诚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容诚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委托容诚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将其解聘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容诚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对审计服务的需求等情况，公司经邀请招标，拟聘请天健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按照规定要求，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聘任机构容诚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容诚所对此无异议。待该事项审议通过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适时积极做好沟通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聘 2025 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意见如下：容诚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经邀请招标，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我们从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记录、项目签字人等多方面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查，认为其资质完备符合要求，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计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十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一）公司十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2025年第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